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032024HY0068489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4〕1753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州威谷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110千伏太村输变电工程 项目代码：2020-440103-44-02-035218
建设位置	广州市荔湾区广中公路沙尾桥东面，珠江河北侧地段（变电站规划用地）
建设规模	110KV变电站（事故油池），1幢，地下1层，总建筑面积：22.80平方米；110KV变电站（自编号配电装置楼），1幢地上3层（地下2层）总建筑面积：3318.78平方米，其中地上：2310.13平方米，地下：1008.65平方米；围墙1幢。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0〕2910号、穗规划资源业务函〔2022〕5411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0）放22A027/（2023）复22B06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

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1份共3张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年6月24日

抄送：广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园林局、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州供电局。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年6月24日印发
